

不动产登记业务评价操作说明

一、二维码评价

扫一扫受理回执上的评价二维码进行评价。



二、网上大厅评价

第1步：点击评价按钮



第2步：对业务进行评价

网上服务大厅

评价

温馨提示： 您的建议就是我们改进的动力，以下评价将直接推送至省市评价中心。

业务编号：

评价人姓名：

评价人手机号码：

总体评价：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办事效率：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服务态度：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提交材料：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第3步：点击提交，生成评价

网上服务大厅

总体评价：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办事效率：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服务态度：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提交材料：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有无违反廉洁纪律： 没有 有

反馈：

三、统一“好差评”评价

通过全市“一网通办”平台办理的业务，可在“我的办件”中，点击“评价”进行评价。

第1步：登录一网通办平台，点击用户，进入“我的办件”或直接点击右侧的“统一好差评”后点击“我要评价”



第2步：在“我的办件”中选择需要评价的业务，点击“评价”

序号	办件名称	申报日期	当前环节	当前状态	查看	评价
1	关于[REDACTED]的出具不动产产权属状况查询结果证...	2021-05-06		办结	查看	评价
2	关于[REDACTED]的出具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结果证...	2021-05-06		办结	查看	评价

第3步：进行评价，提交评价。

申报事项：出具不动产权属状况查询结果证明

申报号：	0110GG851727	申报人：	
事项名称：	出具不动产权属状况查询结果证明	申报日期：	162029188200
申报名称：	关于 [REDACTED] 的出具不动产权属状况查询结果证明	申报状态：	准予许可 【查看意见】

[办件评价](#)

办件过程中是否规范、准确、清晰、合理。

满意度：

请选择我们需要改进提升的内容：

评价内容：

[确定](#) [取消](#)

四、窗口评价

在窗口办理完业务后，通过评价仪进行评价。